

附件 1

东莞市 2026 年上半年出租汽车 市场运行指标信息监测报告

（东莞市道路运输事务中心）

为促进我市出租汽车客运市场规范有序发展，服务社会公众选择出行方式，引导社会资源合理配置，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改革推进出租汽车行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6〕58号）等文件要求，经分析我市出租汽车市场运行指标监测信息，现提供我市 2026 年上半年出租汽车市场运行指标监测信息如下。

一、市场规模

（一）巡游出租汽车。截至 2026 年 6 月底，我市共有巡游出租汽车企业 6 家、巡游出租车 2150 辆（均为纯电动车）、巡游出租车驾驶员 2271 人，巡游出租车数量比 2025 年下半年增加 245 辆。

（二）网络预约出租汽车。截至 2026 年 6 月底，我市共有网约车平台公司 18 家——滴滴出行、曹操出行、呼我出行、斑马快跑、阳光出行、如一出行、直哒车、如祺出行、腾飞出行、携华出行、小拉出行、安安用车、J 刻出行、T3 出行、喜行约车、哈啰出行、首汽约车、东潮出行。核发《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65124 张（其中纯电动车 63865 辆），核发《网络预约出租汽车驾驶员证》159390 张，与 2025 年

下半年比较，网约车数量增加 1140 辆，网约车驾驶员增加 7249 人。出租汽车万人拥有量达 62.29 辆。

二、市场运营

（一）巡游出租车。本统计期内，全市巡游出租车单车日均载客约 21.09 次，单车日均运营里程约 291.69 公里、单车日均营收约 430.54 元。

（二）网约出租车。本统计期内，全市网约出租车单车日均订单量约 11.41 单，其中日均订单<10 单的网约车 28262 辆，日均订单≥10 单的网约车 18841 辆。日均订单≥10 单的网约车中，单车日均运营里程约 148.11 公里、单车日均营收约 293.1 元。

三、市场秩序

2026 年上半年，全市交通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共查处非法营运案件 446 宗，出租汽车营运违章案件 209 宗。其中，巡游出租车企业营运违章案件前三的是：东莞市达丰汽车出租有限公司、东莞市翔运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市蜜蜂出行科技有限公司。网约车平台公司营运违章案件前三的是滴滴出行、T3 出行、曹操出行。

同期，全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共办结出租汽车乘客有效投诉 1798 件，其中，巡游车企业乘客有效投诉率前三名是：东莞市翔运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市莞易出行有限公司、东莞市达丰汽车出租有限公司。网约车平台公司乘客有效投诉率前三名是：斑马快跑、J 刻出行、小拉出行。

四、风险提示

目前我市网约车已超 6.5 万辆，考取网约车驾驶员证的超过 15 万人，行业运力已趋于饱和，郑重提醒拟从事巡游出租汽车和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的企业和驾驶员，尤其是个人车主，进入行业前请详细了解东莞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行业法规和政策要求，目前实行市场调节价、网约车数量暂无限制、车辆运输证核发前须由平台公司向主管部门报备注册驾驶员、驾驶员报备注册后才能从事客运服务、车辆不能“以租代购”、个人车辆须由本人驾驶、个人不能从事车辆租赁、车辆营运年限为自行驶证注册起 8 年、行驶里程满 60 万公里强制报废等。

请各位驾驶员不要轻信“高收益”诱导及口头承诺，切勿投入高额金融债务，对所签订的合同条款和自行承担的风险进行详细了解，审慎做好投资和从业分析。建议通过媒体、同行、公司等多种渠道充分了解营运收入、在线时长等情况，了解注册平台订单派发机制、激励和惩戒规则等情况，可短期租赁合规车辆营运等方式充分了解行业实际情况，避免造成损失。

经了解，我市部分区域正开展智能网联无人驾驶汽车道路测试工作，无人驾驶汽车暂未在我市开展商业化运营，但各从业人员应了解无人驾驶汽车发展趋势，充分考虑该技术未来对出租汽车行业的影响，做好投资和从业规划。

欢迎市民就出租汽车违法违规、服务质量等问题向交通

运输部门反映，共同促进我市出租汽车行业安全、规范、健康、稳定发展。